

## 高雄市政府警察局 110 年 6 月警察大事記

日期	大事摘要	公(發)布、文號	說明
1 日	偵破呂○霖連續竊盜案		本局新興分局偵破呂○霖連續竊盜案，犯案地點包括本市新興區○○路全聯超市、三民區○○路店家、三民區○○路統一超商等，竊取全聯酒類商品、USMAY 品牌自行車 1 輛、海尼根啤酒等，全案依法移送偵辦。
2 日	查獲暴力滋事毀損案		本局三民第一分局破獲緣益大飯店(現更名常客商務旅館)洪姓負責人與前妹婿林○○犯嫌之暴力滋事毀損案，全案依法移送偵辦。
3 日	汽車旅館查獲從事性交易案		本局刑事警察大隊偵四隊、科偵隊、鳳山分局共同查獲性交易案，於汽車旅館內查獲林、郭 2 名女子從事性交易，並當場將負責媒介色情交易之馬、曾等 2 名馬伕逮捕，全案依法移送偵辦。
4 日	0604 豪雨應變加強三級開設(含二級)		市府水利局簡訊通知成立豪雨應變中心三級開設(4 日 20 時起至 7 日 13 時止，計 65 小時)，本局暨各分局同步成立災害應變小組加強三級、二級開設。(期間含 6 日 9 時提升為二級開設，至 7 日 13 時解除，二級期間計 28 小時)期間

			各分局通報災情、交通管制項目計 91 件。
4 日	查獲妨害風化案		本局刑事警察大隊偵六隊、科偵隊及苓雅分局共同查獲妨害風化案(媒介性交易)，色情業者於網頁上張貼性交易訊息供不特定人士瀏覽，並留下 LINE 的聯絡資訊，本局接獲線報後，於苓雅區循線查獲援交馬伋王○○(駕駛自小客)及從事性交易工作女子張○○，全案依法移送偵辦。
4 至 29 日	辦理「點燈小小班」		本局少年警察隊為協助突遭疫情衝擊的高關懷少年及其家庭，陪他們共同承擔突發危機與壓力，特別在隊部辦理「點燈小小班」，於 6 月 4 至 29 日，每週一至週五，上、下午各提供 2 小時技藝課程，在遵守防疫原則前提下，提供少年有一個安心學習的去處，也讓處於熱鍋上的家庭得以喘息，班級成員以 3 名少年為限。
7 日	查獲妨害風化案		本局刑事警察大隊偵三隊接獲線報，追查色情業者於網頁上張貼性交易訊息供不特定人士瀏覽，並留下 LINE 的聯絡資訊及援交相關事項，於 7 日 23 時許在鳳山區查獲妨害風化案(媒介性交易)，馬伋洪○○(駕駛自小客)及從事性交易工作女子黃○○，全案依

			法移送偵辦。
9日	查獲詐欺車手案		本局三民第一分局破獲犯嫌潘○○在中華郵政九如二路郵局 ATM 提領詐欺贓款 2 筆(共計新臺幣 9 萬元整), 全案依法移送偵辦, 並持續擴大溯源追查。
9日	查獲網路揪咖聚賭案		本局鼓山分局查獲網路揪咖聚賭案, 於 6 月 9 日 22 時許, 在本市明誠三路某社區大樓查獲何姓男子與其他 3 名男子共 4 人未戴口罩在室內群聚、聚賭並抽頭謀利。警方調查發現何男利用網路邀約其他賭客前往其租屋處打麻將聚賭, 並從中抽頭謀利, 現場查扣賭具及賭資新臺幣 4, 600 元, 全案依法移送偵辦。
10日	查獲妨害風化案		本局刑事警察大隊偵六隊接獲線報, 追查色情業者於網頁上張貼性交易訊息供不特定人士瀏覽, 並留下 LINE 的聯絡資訊及援交相關事項, 於 10 日 19 時許在鳳山區查獲妨害風化案(媒介性交易), 馬佚黃○○(駕駛自小客)及從事性交易工作女子曾○○、王○○等 3 人, 全案依法移送偵辦。
12日	查獲潘○廷詐欺車手案		本局三民第二分局破獲假檢警詐騙案, 詐騙金額約新臺幣(以下同)150 萬元, 經持拘票

			至新北市新莊區查緝犯嫌潘○廷到案，扣得現金 4 萬 8,000 元、智慧型手機 2 枝等證物，全案依法移送偵辦，並持續向上溯源。
15 日	查獲車手詐騙 民眾能提供管 道協助施打疫 苗案		本局刑事警察大隊偵六隊與三民第二分局共同破獲施打疫苗詐騙案，指有一臉書帳號散播能私下提供管道協助施打疫苗之貼文，訂金新臺幣(以下同)2,000 元，並附上銀行帳號供匯款使用，於 15 日深夜至本市三民區查獲提款車手陳嫌，並查扣 1 萬 560 元、手機 3 枝等證物，全案依法移送偵辦。
16 日	查獲薛○詐欺 車手案		本局三民第二分局破獲假檢警詐騙案，詐騙金額約新臺幣 35 萬餘元，經持拘票至新北市中和區查緝犯嫌薛○到案，扣得作案用手機 1 枝、作案衣物等證物，全案依法移送偵辦，並持續向上溯源。
16 日	偵破犯罪嫌疑 人偕○鑑、謝○ 益等 2 人毒品 案		本局岡山分局員警執行巡邏勤務，19 時 30 分許於本市橋頭區鐵道北路 33 號「香堤汽車旅館」前，查獲嫌疑人偕○鑑、謝○益持有毒品案，並當場查扣玻璃球吸食器 1 組、一級毒品海洛因毒品 1 包(毛重 3.68 公克)、二級毒品安非他命 1 包(毛重 711 公克)，全案依法移送偵辦，並持續溯源偵辦追查毒品上游。

19 日	查獲詐欺車手 郭○豪、王○宇		本局楠梓分局溯源追查日前假檢警詐騙案，查得其他可疑車手郭○豪及王○宇，該兩人於日前分別詐騙面交新臺幣(以下同)48萬及65萬得逞；經本分局專案人員調閱相關資料，鎖定兩人位置，於6月19日下午持拘票分別至本市苓雅區自強路及臺南市安南區將兩人逮獲，全案依法移送偵辦。
19 日	偵破持刀強盜案		本局鳳山分局線上偵破持刀強盜案，案係該分局轄內超商發生持刀搶劫案件，歹徒得手新臺幣4,400元後往新康街方向逃逸，線上警網及偵查隊到達現場後立即調閱周邊影像並在案發現場附近區域做小規模搜尋，隨即發現特徵相符之林姓男子，並帶同林嫌於住處樓梯間發現作案刀子及帽子，全案依法移送偵辦。
20 日	0620 豪雨應變 加強三級開設		市府水利局簡訊通知成立豪雨應變中心三級開設(20日7時30分起至23日19時止，計83小時30分)，本局暨各分局同步成立災害應變小組加強三級開設。期間各分局通報災情、交通管制項目計37件。

21 日	查獲詐欺車手楊○哲		本局楠梓分局查獲詐欺車手楊○哲案，犯嫌係偽裝中華電信人員實施詐騙，計詐騙所得新臺幣 35 萬元，經該分局專案人員調閱監錄影像及分析通聯，鎖定可疑車手楊○哲，6 月 21 日持拘票至左營高鐵站將其逮獲，另現場發現共犯盯哨車手唐○瓏及收水車手湯○蔚，一併將渠等逮獲，全案依法移送偵辦。
22 日	查獲詐欺車手案		本局三民第一分局破獲詐欺車手提領案，犯嫌鄭○○車手在統一超商嫩江門市取走莫姓被害人存款簿 3 本及金融卡 3 張，全案依法移送偵辦，並持續擴大溯源追查。
23 日	查獲詐欺及毒品案		本局刑事警察大隊偵五隊於 23 日 18 時許至本市苓雅區查獲黃嫌到案，扣得作案用手機 1 支、毒品安非他命 1 包、吸食器 1 組等物，經查黃嫌於社群網站 Facebook 上刊登「生活開銷不用再節儉，想吃什麼就吃什麼」、「想買什麼奢華物，都不成問題」等語及大量千元現鈔照片，以招待吃住及有薪酬可領為誘因，招募自願性人頭提供帳戶供詐欺集團成員遂行轉帳洗錢之用，誘使被害人受騙上當，全案依法移送偵辦。

23 日	COVID-19 疫苗社區大規模快速接種作業安全維護工作		本局鹽埕分局於 7-17 時，於本轄鹽埕國小，執行「COVID-19 疫苗社區大規模快速接種作業」安全維護及周邊交通疏導勤務，接種秩序良好，周邊交通順暢，圓滿達成任務。
24 日	查獲詐欺吳○瑋假檢警車手案		本局仁武分局破獲詐欺假檢警車手提領案，犯嫌吳○瑋持被害人黃○春所有之郵局提款卡，持卡至 ATM 提領詐欺贓款共 28 次（共計新臺幣 104 萬元），經專案小組調閱路口監視器等比對車手資料循線偵破，全案依法移送偵辦，並持續擴大溯源追查。
25 日	查獲以網路散播家庭代工增加收入詐欺案		本局刑事警察大隊偵七隊查獲網路詐欺案，於高鐵台中站、臺中某客運站分別逮捕任嫌及其共犯曾姓、游姓嫌疑人，該詐騙集團趁 COVID-19 新冠肺炎防疫期間，利用民眾經濟困頓，想兼職之心理，以網路散播「家庭代工增加收入」為幌子，誘騙不知情民眾，加入通訊軟體，假藉需以實聯制作登記，騙取銀行存摺、金融卡，造成被害人帳戶被列為警示，無法使用，全案依法移送偵辦。

27日	查獲詐欺車手 陳○叡		本局楠梓分局破獲詐欺車手提領案，犯嫌陳○叡利用人頭租用多部車輛於高雄市內多處提領詐欺款項，犯案後逃逸至彰化地區躲藏，於27日將其逮獲，全案依法移送偵辦。
28日	查獲詐欺車手 翁○盛		本局楠梓分局查獲車手翁○盛詐騙案，翁嫌偽裝地院人員實施詐騙，詐騙所得達新臺幣180萬元；經專案人員調閱監錄影像及分析通聯，鎖定可疑車手翁○盛，6月28日持拘票至臺北市中山區林森北路將其逮獲，全案依法移送偵辦。
29日	成功阻止詐騙案		本局鼓山分局員警執行巡邏勤務時，下午2時許在鼓岩郵局，一名黃姓(76歲)老翁正臨櫃準備領款新臺幣15萬元，經員警向渠委婉說明是詐騙電話，幸好警方及時到場，員警在釐清原委時，驚覺被詐騙，才能及時攔阻，保住辛苦老本。
	以下空白		